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讯达”、“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盛讯达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177号”文核准，于2016年6月成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334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2.2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861.4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870.0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991.4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6]G14001260392号的《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6,836.65万元；其中，“移动终端游戏产品开发项目”累计投入9,728.85万元，“跨平台游戏产品开发运营项目”累计投入7,107.80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30,791.52万元。

2018年7月3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已经2018年7月20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移动终端游戏产品开发项目”和“跨平台游戏产品开发运营项目”变更为“收购中联畅想（深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67%股权项目”，公司拟以50,250万元收购中联畅想（深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67%股权，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30,868.44万元，其余资金由公司使用自筹资金补足。

根据公司与交易各方签订的《股权收购协议》的约定，2018年7月27日，首期股权收购款支付条件已成就，公司已向交易对方江西焱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支付首期收购款人民币27,637.50万元。截止2018年9月6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32,344,274.42元。

### 三、前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未有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本次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了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234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的交易。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按一年期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4.35%计算，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约140.68万元。因此，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解决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拟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行为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其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

2、公司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

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同时缓解流动资金的需求压力，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

因此，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

